

证券代码：301513

证券简称：尚水智能

公告编号：2026-017

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05 月 19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05 月 1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05 月 13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 2026 年 05 月 13 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4)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沙田社区砾田路 6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有关公告。

议案 9.00 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股东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创启开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需回避表决。

议案 10.00、议案 11.00 及议案 12.00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 登记时间：2026年05月18日（星期一）（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异地股东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的，须在2026年05月18日17:00前送达至公司（信封请注明“2025年度股东会”字样，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

(二) 登记地点：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沙田社区砾田路6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机构股东登记：机构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证明书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其中，以信函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须将信函于2026年05月18日17:00前送达至公司（信封请注明“2025年度股东会”字样，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以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电子邮件须于2026年05月18日17:00前送达至公司邮箱 ir@ss-smart.cn。

4、注意事项：

(1) 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如果提供复印件的，机构股东须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股东须签字）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员应携带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证明书、股东账户卡和《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原件；

(2) 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登记以及传真登记。

(四) 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地址：深圳市坪山区坑梓街道沙田社区砾田路6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联系人姓名：黄小龙；

3、电话号码：0755-28380612；

4、传真号码：0755-28380615；

5、电子邮箱：ir@ss-smart.cn。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会议为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办理签到入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513”，投票简称为“尚水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0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5月19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尚水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5 月 19 日召开的 2025 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3.00	《关于<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新增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